

讀者文摘

Reader's Digest

愛情卷珍藏版



这世界上某一个地方总有一个特别的人在寻找我，就像我正在寻找着他一样。

一个人的圆舞曲

迎秋 主编



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讀者文摘

Reader's Digest

卷
珍
藏
版

一个人的圆舞曲

迎秋 主编

各計其來文書好

曲舞圓的人个一

迎秋 主

并道出平小官湖破：行裝出出

(中 001 稿解程衣木普昌)

編：計半產：附 登

願中門囑回導導符：原 明

圖中光1發月9年4005：太 頭

2005：太

太 本 天

太 本 天

再

回

首

△

△

责任编辑：张德茂

封面设计：龙传人工作室

读者文摘爱情卷

一个人的圆舞曲

主 编：迎 秋

出版发行：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（乌鲁木齐胜利路100号）

经 销：新华书店总经销

印 刷：新华联印刷厂印刷

版 次：2004年9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：850×1168 1/32

印 张：19

印 数：1—3000册

字 数：250千字

标准书号：ISBN 7-5371-2063-3/I·687

定 价：180.00元（1-10）本册定价14.80元

目 录

- “我不能让你抢我的鞋” / 005
- 最后一滴眼泪 / 009
- 情敌 / 013
- 卫生战 / 017
- 爱情的珍珠 / 020
- 台北黄昏的玉兰花 / 024
- 爱情歌曲 / 028
- 幸福就在弗兰兹湖畔 / 032
- 初恋 / 036
- 荆棘鸟 / 039
- 消失了的苏菲 / 043
- 知心爱人 / 047
- 我的初吻 / 051
- 我要的浪漫 / 054
- 缘分 / 056
- 大理石的报复 / 060
- 爱心之屋 / 064
- 两枚硬币 / 068
- 盲人新娘的礼服 / 071
- 魔法蔷薇 / 074

■ 读者文摘

爱情卷

Reader's Digest

- 救赎 / 077
十二月花 / 080
七天的爱情 / 084
缘分的天空 / 088
不是情人的情人 / 092
与爱同在 / 096
迟来的爱 / 100
钱夹 / 103
快乐生活的哲学 / 108
爱情的种子 / 110
真爱无悔 / 114
我的妻子丽贝卡 / 117
没有情人的情人节 / 121
系于一发 / 126
夫妻的情义 / 129
一顶帽子 / 133
紫丁香 / 137
信念之吻 / 140
天鹅般的爱情 / 143
应当学会怎样爱 / 147
告诉她你爱她 / 150
永远在一起 / 154
恩爱鸟 / 157
远景 / 160
最温柔的那一刻 / 162
小男孩的爸爸 / 165
“万事通”先生 / 170



- 一间房的家 / 174
战火中的罗密欧与朱丽叶 / 177
清水塘 / 180
一点小运气 / 184
爱情青春水 / 187
郁金香的私语 / 195
孩子比鲜花重要 / 201
情人蒲公英 / 203
永生的死玫瑰 / 206
一生只为等一回 / 210
以吻封缄 / 212
爱犬拉回一个家 / 215
爱在月光里 / 221
迷你裙的夏天 / 224
对尊重的奖赏 / 229
一张家庭画像 / 232
最后的爱情蝶 / 236
我把爱情送给你 / 239
年轻时的爱 / 244
她们希望得到什么样的丈夫 / 248
约会 / 252
幸福 / 255
圣诞节恋人 / 258
曾奶奶的书 / 264
按钮 / 267
迟来的婚礼 / 269
光头 / 272

■ 读者文摘

爱情卷

Reader's Digest

两人 / 274

失去氧气的鱼 / 277

挚爱 / 280

誓言的力量 / 283



“我不能让你抢我的鞋”

有些人生来就很勇敢，从来不知道怕，而罗莎正是这样的人。

我和她相识才几天，除了只知道她名叫罗莎，是出生在摩洛哥本地的巴斯克人之外，对她一无所知。她有吉卜赛人的美，娇小玲珑的身材微露出坚强的性格。

我们从卡萨布兰卡坐车子来的时候，只为了在这里享受一段甜蜜的时光。起初月光如洗，不一会儿飘来一片乌云，亮晶晶的月亮变得朦朦胧胧的。我们的右边是高耸的沙丘，左边是海，退潮的浪花卷着波纹道道的细沙。几分钟之前，我们还在高高兴兴地聊天。我握着她的手，她并没有缩回。她笑得很甜，说我讲法语带着很重的美国腔。

我低头望一下同伴。只见她手里提着鞋，赤足陪我走，不时要几步才能跟得上我的大步。看着她瘦小得可怜的样子，我不仅心生怜悯，于是便对她说：“真抱歉，让你受这样的罪。”

“啊，没关系。”她的声音很轻松，似乎没有注意到我们可能就要碰到的遭遇。

就在我们谈兴正浓的时候，我忽然瞥见阴沉沉的沙丘上有几个鬼鬼祟祟的人影。他们一会儿蹲下，一会儿向前奔，一会儿又蹲下。直觉告诉我，他们似乎要干什么坏事情。想到这里，我不禁害怕起来，可越怕心里就越慌。

我真是太傻了，别人警告过我摩洛哥“不安定”。他们说，以前靠恐怖行动反对法国统治的人收买了阿拉伯的青年农民，替自己进行危险的工作。因为青年农民杀人的代价低，而且容易受某些口号的煽动。如今新政府还没有全部逮捕和安抚所有的青年亡命之徒，因而一部分已沦落为盗匪，经常做一些强劫和伤害人的勾当。

对此我竟没有理会，因为我从前来过摩洛哥，那时候各地的城市跟伦敦同样热闹。这次住了一星期以后，觉得一切似乎仍跟以前一样，似乎没有他们说的那么夸张。

此刻我们急步赶路，这些话又涌上我的心头。现在向我们步步紧逼的，一定是那些无法无天的恐怖分子。他们要切断我们的退路，使我们回不到那辆留在沙丘后面海滩公路上的汽车。

本能告诉我：“赶紧快跑！”可是他们跑起来必然比我们快，而且我已经害怕得认不出路了。想起自己的手枪在机场被扣，心里难过万分。当初检查人员苦笑着说，要扣下我的枪，否则可能惹来麻烦。我听过的种种传说全部记起来了，这越发令我惊慌失措。想到罗莎说不定会遭人轮奸，奸后还会被杀死，我急得要命，但又一筹莫展。我气急心跳，脚步缓了下来。她抬头望我，眸子里像有许多警惕的问号。

那些人越来越胆大，突然他们出现了：三个身材高大的阿拉伯青年，身着不合身的西服，朦胧夜色已不能遮掩他们眼中的凶光。我们双方在沙地上站着不动，也不说话，就好象遵守着什么仪式。

就在我们对待的时候，我惊骇地发现他们之中有两人手里执着长长的屠刀，锋利的刀锋闪着冷光。中间那人较魁梧，显然是头头，他拿着一把打开的弹簧刀。我在极度恐慌后，反而不怕了。罗莎忽然向我示意，让我不要说话。她目光炯炯地逼



视着那个头目的眼睛。

那人把刀拿得很低，刀尖向上，咄咄逼人。他逼近一步，伸出一只手拿她胸前的鞋。一只掉在沙地上，但她仍紧紧握着另一只。那人的手也捉住不放。双方略为争夺了一阵。我注意他拿刀的那只手并没有动。罗莎的眼睛盯住他，似乎盯得他动弹不得。他夺不下她手中的鞋，两人都默默地抓着那只鞋不放。

罗莎终于开口了。她跟大多数外来的移民一样，能说一些夹着法语的阿拉伯语，我可以听懂大意。“你不可以，我不能让你抢我的鞋。”她说，音调平和而不激动。那人瞪着大眼望她，她的镇定令对方不知所措。

“你明白吗？我如果让你抢，就是助你为盗，真主敬爱武士，鄙视强盗。”她把每个字都咬得非常清楚，接着又慢慢地说，“不过有人比强盗更卑鄙。这一类人就是懦夫，真主不会饶恕这种人。”

她停了一下说：“你们三个人年轻力壮，都曾经为了所信奉的正义而成为武士，你们的英勇当然会使真主高兴。”

“现在你们面前的是一个年纪比你们大的人，你们应该尊敬他才对。他是海外来的客人。从远古至今，你们的祖先，一向善待游客。他非常明了这一点并深信不疑。”她不愧不忙地说：“你看，他没有带刀带枪，而是空手来了，你们绝不能辜负他的信任。”我想起我那只手枪，不禁有内疚之感。我想望罗莎一眼，但不敢掉头。她的话把三个人吸引住了，我只要轻轻说一下，说不定就把事情弄糟。

罗莎停了一下，以便他们有时间想一想。“如果你们高兴，尽可以叫我们受罪，要杀就杀，谁都阻止不了，就是真主也不会干涉。不过真主将来会审判你们。”她的口齿很伶俐。

“也许你们曾经为了所信奉的正义去抢过，你们受骗了。

不过不要紧，真主可以原谅你们一次。但是对于懦夫，真主是决不饶恕的。真主在监视着你们！”她举起一只手，向灰暗的天空划了一下。

罗莎继续往下说，但是语气中明显带着有点不耐烦：“你们觉得该怎么做就怎么做吧。不过我不希望你们做强盗。把鞋拿去吧，我送给你了。”她手一松，放弃了鞋。我对她的钦佩油然而生，同时也有了新的恐怖：现在是最后的关头了。那只抓着鞋的手臂过了好一会儿才垂下来，这表示他已经屈服了。罗莎已征服了他内心的兽性。那只鞋落在沙地上——落在了另一只的旁边。“咯嚓”一声，弹簧刀合上了。他头一低，像个想哭的孩子，用手背擦了一下眼角，接着非常迅速地把武器塞在我手里。这非常出人意料，我只有接纳。

他们踏着软绵绵的沙子，一步一步往前行，不久就望不见了。

我和罗莎手拉手，慢慢往回走。此时清风徐来，月亮终于冲破阴云，照在起伏的沙丘上，黑白分明。我深深吸了一口气，顿觉恐惧解脱后的宽慰，这无疑是人生最宝贵的体验。

当时有这种经验的只是我一个人！因为我后来才了解，有些人生来就很勇敢，从来不知道怕，而罗莎正是这样的人。

是的，她是！对于罗莎，我知道得很清楚。从那晚以后，我似乎一下子明白了她很多，很多。我娶了她。

最后一滴眼泪

凯尔文忽然明白了一切：茜茜临走时做的咸蛋糕，是她为他流下的伤心的泪水啊！

凯尔文是一个诗人，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创作更多、更好的诗歌。他从来没有想过要做他父亲公司的总裁，因为这跟他的理想实在是毫不相干。可是有一天因为他父亲公司的业务发展，要求凯尔文回去出任公司的副总裁。

临行前，凯尔文来到厨房里向茜茜表白：“茜茜，和我一起回家吧，未来的公司将是属于我的。”

早在与凯尔文的接触中，茜茜就对他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情感。她没有说出来，只是更加用心地做蛋糕。今天，面对凯尔文的表白，她的内心隐隐作痛，不知道该如何是好。

“我只知道，如果不让我呆在厨房里，即使给我再多的钱，我也会痛苦，”茜茜真诚地望着他，“你为什么没有勇气过自己想过的生活呢？”

凯尔文的眼神顿时暗淡下来，自从母亲去世、父亲另娶之后，他就再也没有体会过家庭生活的温暖，他所拥有的仅仅是金钱和地位。

茜茜背对着凯尔文，将一碗搅拌均匀的鸡蛋倒入面粉里，用力地搅拌着它们，一言不发。许久，才缓缓说道：“那不是你要的生活，也不是我要的生活。”

第二天清晨，当凯尔文坐在餐桌上的时候，一个大蛋糕已经放在了他的面前。凯尔文切了一块放入口中，他突然尝到一股咸咸的味道，蛋糕依然松软可口，只是好象加了盐！盖娅姑妈也吃得皱起了眉头，她尖叫道：“茜茜这孩子怎么搞的？怎么这么糊涂，难道把盐当成糖啦？最后一天做事就应该这样心不在焉吗？”

“最后一天？”凯尔文感到非常惊诧，“茜茜走了吗？”盖娅姑妈惋惜地说：“她昨天晚上走的，真不明白她为什么突然要去找工作呢？”

品着蛋糕那又咸又涩的滋味，凯尔文的心都碎了。他想起茜茜昨晚无动于衷的表情和冷冷的言语，原来她并不爱他！

时间过得真快，转眼一年过去了。凯尔文整天忙于交际应酬，虽然自从打理公司以来，自己的财富越来越多，可内心却越来越觉得空虚。

一个寒冷的冬夜，当他回到家的时候，已经累得不想动弹。他坐在沙发上啃着冰冷的面包，泪水不知不觉地流了下来。他非常怀念以前茜茜做的香甜可口的蛋糕和那些被幸福包围的日子。是啊，那时候多好啊，可是如今却物事人非。

吃着吃着，一股似曾相识的咸味扑面而来，原来那是咸咸的泪水滴进面包里的味道！

在这一瞬间，凯尔文忽然明白了一切：茜茜临走时做的咸蛋糕，是她用伤心的泪水做成的啊！这个热爱自然的乡村女孩分明是爱他的，却又不能习惯以后触筹交错的生活和陪衬丈夫的花瓶角色，“这不是我要的生活。”是啊，可见她走的时候心里是多么绝望。

这样疲于奔命的生活又何尝是凯尔文要的生活呢？他早就



厌倦了商场的险恶，根本没有心思好好工作，只是陷入了金钱的陷阱之中，无法自拔。茜茜是对的，只有坚持过自己想要的生活才会快乐。

第二天，凯尔文向公司提出了辞呈。他又开始了新的生活，他工作的全部就是一心一意地从事诗歌创作和寻找茜茜。

两年后的一天，一家报纸刊登了一条“有奖征名”的消息：市内一家蛋糕店在开业两周年之际，特地为本店特色产品“咸蛋糕”向广大市民征求命名，店主茜茜小姐欢迎大家来店里免费品尝。

这一消息不胫而走，成为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。

茜茜坐在蛋糕店的柜台后，一封封地翻看着人们寄来的命名信。有的人喜欢它玫瑰红颜色，于是叫它“花瓣雨”；有的人喜欢它浓浓芳香，就叫它“酒香美人”；还有的人因为爱好它独特田园风味，把它叫做“风语者”；当然，也有好事者用调侃的语气叫它“打翻了盐罐”……茜茜含笑顺手拿起最下面一个很厚的信封。

打开信纸，她看到了一个名字：“最后一滴眼泪”。“眼泪”？她的心在微微发颤，手也开始发抖，几乎拿不住信纸。两年过去了，从来没有人猜中她心灵深处的秘密啊！

命名后面有一段话：“叫它‘最后滴眼泪’吧，是因为它浸透了一个女孩伤心的眼泪，这种蛋糕才是咸的。请允许我用一生的幸福来向她保证：这将是她流的最后一滴眼泪，因为现在的我已经过上了我要的生活。”

信封里有厚厚一沓印成铅字的诗稿，上面的名字茜茜再熟悉不过了——凯尔文。茜茜禁不住泪盈满眶，正要擦拭时，一位男士的声音轻轻传入耳边：“小姐，给我一个不含泪水的甜蛋糕，好吗？”

茜茜急忙转过身，睁大了双眼。霎时，她红通通的脸上就像抹了一层明艳的奶油。她柔声说道：“最甜的蛋糕都为你留着呢！”而站在柜台前的凯尔文终于欣慰地笑了。





情敌

想到此，我不禁嫣然含笑：有情人终成眷属！

我从前的生活平淡无奇，每天按部就班，就像一只走得精确准时的瑞士手表，分分秒秒都丝毫不差。直到有一天萨莉的突然出现，那种有条不紊的秩序被她带进一片混乱。

那天夜里，爱丽娜突然降临我家，“萨莉，等我一找到自己的窝就立刻搬走。”她一边说，一边拎着那只磨起了毛边的手提箱堂而皇之地从我身边走过。

从我们昔日共学到现在，我经历了生活的长途跋涉，总算事业有成，家庭幸福。爱丽娜却老是过着朝不保夕的生活，四处游荡。现在，她又漂来此地，冒冒失失地闯进我的生活，希望我敞怀接纳。而我居然就这样做了。谁叫我这个人天生乐善好施，从不拒人于千里之外呢。

我知道李不会满意这位新房客，爱丽娜对他的感受也好不哪里去。李不喜欢敢做敢为的女人，而爱丽娜决不能容受他人指使。但是，我需要的是会照料我、值得我依赖的那种男人。作为回报，我心甘情愿做爱丽娜称为逆来顺受的可怜虫，而李说我是忠实、可靠、善解人意的那种女人。

“你为何不奋起维护自己的权利？爱丽娜操着她特有的语调问我，“他视你做的一切为理所当然。”

“你怎么竟能容忍她这种人？”李怒气冲天，“她简直把这

儿当成旅店。整天游手好闲不说，还要你替她支付一切。难道你真看不出她是在利用你？”

遇到任何不同见解，爱丽娜总是哼着鼻子说：“哼，别搞什么性别歧视，李！”而他一定会反唇相讥：“至少我还帮忙洗洗涮涮，比你强。你却是打雷不下雨，要尽嘴皮子。”

“要不是你没完没了地让她给你当厨子，决不会有这么多洗洗涮涮。”爱丽娜反唇相讥。

事后，他们又都会向我道歉。

“很对不起，是我顶撞了李。”爱丽娜说，“他说得不错，我连自个儿的事都没能做好。”

李则会低声细语：“我真不该被她激怒。不过，我一直没发觉自己过去对你竟会如此随意。”

这样的闹剧在家里几乎天天上演。分开讲，他们各自都有轻视我的倾向。合起来，他们又都是我的拥护者。正是他们使我感受到自己为人所爱。他们就像两个吵闹不休的顽童，在我面前争宠。李开始对我过度体贴，爱丽娜则着手她应做的那份家务。

或许一切都太不平常了，不知怎么的，在内心深处，我常常预感到有事发生。

终于有一天，令我难以置信的一幕出现在我眼前：在我身后，那眉目含情、秋波频频的一对竟然就是我最好的女友与我的未婚夫！果真不出所料，李对我说他今天夜里加班，而爱丽娜碰巧外出约会。不过，至少她没有撒谎，可她真不该相信本镇头号长舌妇。因为，正是这位长舌妇急不可耐地对我吐出了实情。当然，我只是开始起了疑心，先静观其变吧。毕竟，耳听为虚，眼见为实。

餐馆里灯光幽暗。他们俩看不见我，而我却能将他们的举